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机构”）作为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华院”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对天华院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阅了相关公告及限售股份承诺和执行等情况，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概况

2016年8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青岛天华院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790号），核准发行人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3,147,593股新股。本次公司实际发行股票39,754,400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12.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96,93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7,699,385.40元，募集资金净额479,230,614.6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6年8月31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993号《验资报告》。

本次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9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相关事宜，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上述股份锁定期为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

发行对象及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配售股份（股）	配售金额（元）	限售期
1	新疆华安盈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80,000.00	101,000,000.00	12月

2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360,000.00	92,000,000.00	12 月
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992,000.00	87,400,000.00	12 月
4	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4,016,000.00	50,200,000.00	12 月
5	孙鼎青	4,016,000.00	50,200,000.00	12 月
6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50,000,000.00	12 月
7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50,000,000.00	12 月
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90,400.00	16,130,000.00	12 月
合计		39,754,400.00	496,930,000.00	-

本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后，公司未发生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事项。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鉴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与《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限售股份在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公司配合特定投资者办理限售股份的锁定事宜，新疆华安盈富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8 名特定投资者承诺：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履行了上述股份锁定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17 年 9 月 11 日（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原定为 2017 年 9 月 9 日，因 2017 年 9 月 9 日及 9 月 10 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第 1 个交易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39,754,400 股。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人数为 8 名，且涉及的限售股份均不存在冻结、质押等情形。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单位：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新疆华安盈富股权投资管理	8,080,000.00	1.97%	8,080,000.00	0

	有限公司				
2	银河资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360,000.00	1.79%	7,360,000.00	0
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992,000.00	1.70%	6,992,000.00	0
4	襄垣县永利科技有限公司	4,016,000.00	0.98%	4,016,000.00	0
5	孙鼎青	4,016,000.00	0.98%	4,016,000.00	0
6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0.97%	4,000,000.00	0
7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	0.97%	4,000,000.00	0
8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90,400.00	0.31%	1,290,400.00	0
合计		39,754,400.00	9.67%	39,754,400.00	0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后，公司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家持有股份	-	-	-
	2、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	-	-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5,738,400	35,738,400	-
	4、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4,016,000	4,016,000	-
	5、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	-	-
	6、战略投资者配售股份	-	-	-
	7、一般法人配售股份	-	-	-
	8、其他	-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9,754,400	39,754,400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70,881,624	39,754,400	410,636,024
	B 股	-	-	-
	H 股	-	-	-
	其他	-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370,881,624	39,754,400	410,636,024
股份总额		410,636,024	-	410,636,024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作为天华院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人，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未违反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限售承诺。

3、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4、保荐机构同意天华院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股解禁事项。

保荐代表人：

赵亮 高吉涛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9月5日